

证券代码：836969

证券简称：恒邦物流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##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 46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邹立宝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，公司副总经理孙健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回顾，并对 2020 年公司战略及未来发展发表建议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内容：监事会工作报告对监事会 2019 年工作进行回顾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，并对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出具书面审核意见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》

议案内容：报告期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制度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中兴华审字【2020】第 320002 号的审计报告，此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98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2%；反对股数 1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计划采购、销售情况，考虑宏观经济、市场需求等因素，制定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》**

议案内容：公司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**

议案内容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

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相关报告及摘要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0）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1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议案内容：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5,6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、邹立宝先生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履行了回避程序。

#### **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**

议案内容：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促进公司经营发展，公司拟于 2020 年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.032 亿元的借款。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 2020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3）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5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# **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6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十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7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98,0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02%；反对股数 1,9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8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十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十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0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**（十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**（十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承诺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# **（二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》**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4）。

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## 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初付永、陈成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、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29 日